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: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
承辦人:約僱助理 郭思妤 電話: 03-332-2592分機8210

電子信箱:1003768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:桃市文發字第113000562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6400E 1130005629 ATTACH1.pdf、

376736400E_1130005629_ATTACH2.odt \ 376736400E_1130005629_ATTACH3.pdf \ 376736400E_1130005629_ATTACH4. odt \ 376736400E_1130005629_ATTACH5. pdf)

主旨:函轉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「2024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 畫 | 及「2024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 | 徵選辦法及申請表 格各一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113年3月20日高市文發字第 113305170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:本府各局處(桃園市政府文化局除外)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 各市立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 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至善學校 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 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 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 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 恩高級中等學校、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 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 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 電2024/03/28文

113/03/29 10:19

第1頁,共1頁